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 (I) 於2018年4月16日舉行的
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II) 修訂公司章程；
(III) 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IV) 選舉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
及
(V) 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茲提述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16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於2018年4月16日舉行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於2018年4月16日(星期一)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內大街188號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大樓B1層多功能廳舉行。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無否決或修改議案情形，亦無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以投票表決及批准。

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46,385,238股（包括5,985,361,476股內資股和1,261,023,762股H股），此乃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對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所有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於會上投票反對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5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6,292,387,416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86.83%。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6,235,465,895 (99.09%)	54,521,521 (0.87%)	2,400,000 (0.04%)
2.	審議及批准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6,289,332,416 (99.95%)	655,000 (0.01%)	2,400,000 (0.04%)
普通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3.1	選舉王常青先生擔任執行董事	6,254,296,821 (99.39%)	35,690,595 (0.57%)	2,400,000 (0.04%)
3.2	選舉李格平先生擔任執行董事	6,290,015,416 (99.96%)	2,372,000 (0.04%)	0 (0%)
3.3	選舉于仲福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7,615,416 (99.92%)	2,372,000 (0.04%)	2,400,000 (0.04%)
3.4	選舉董軾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1,569,416 (99.83%)	8,418,000 (0.13%)	2,400,000 (0.04%)
3.5	選舉張沁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7,615,416 (99.92%)	2,372,000 (0.04%)	2,400,000 (0.04%)
3.6	選舉朱佳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7,615,416 (99.92%)	2,372,000 (0.04%)	2,400,000 (0.04%)

普通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3.7	選舉汪浩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7,615,416 (99.92%)	2,372,000 (0.04%)	2,400,000 (0.04%)
3.8	選舉王波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7,615,416 (99.92%)	2,372,000 (0.04%)	2,400,000 (0.04%)
3.9	選舉徐剛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6,287,615,416 (99.92%)	2,372,000 (0.04%)	2,400,000 (0.04%)
3.10	選舉馮根福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289,987,416 (99.96%)	0 (0%)	2,400,000 (0.04%)
3.11	選舉朱聖琴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289,987,416 (99.96%)	0 (0%)	2,400,000 (0.04%)
3.12	選舉戴德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289,471,391 (99.95%)	516,025 (0.01%)	2,400,000 (0.04%)
3.13	選舉白建軍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289,987,416 (99.96%)	0 (0%)	2,400,000 (0.04%)
3.14	選舉劉俏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289,987,416 (99.96%)	0 (0%)	2,400,000 (0.04%)
4.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議案：			
4.1	選舉李士華先生擔任股東代表監事	6,288,967,415 (99.95%)	1,020,001 (0.01%)	2,400,000 (0.04%)
4.2	選舉艾波女士擔任股東代表監事	6,282,921,415 (99.85%)	7,066,001 (0.11%)	2,400,000 (0.04%)
4.3	選舉趙麗君女士擔任股東代表監事	6,282,921,415 (99.85%)	7,066,001 (0.11%)	2,400,000 (0.04%)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6,289,987,416 (99.96%)	0 (0%)	2,400,000 (0.04%)
6.	審議及批准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6,289,987,416 (99.96%)	0 (0%)	2,400,000 (0.04%)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2項特別決議案各自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且上述第3項至第6項普通決議案各自的贊成票數超過50%，故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正式通過。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要求，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兩名本公司股東代表、一名本公司監事以及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一名代表共同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員。

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律師見證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並證明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出席人資格及投票表決程序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人員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程序、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II)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8年3月16日刊發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通函。董事會宣佈，本次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批准。公司章程第八條、第五十五條、第五十六條及第一百四十九條的建議修訂尚待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批准後生效。

(III) 選舉本公司董事會第二屆董事

(1) 委任董事：

董事會宣佈，以下人員已獲選舉或重選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執行董事 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仲福先生、董軾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

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公告附錄一中。

除附錄一所披露者外，董事已確認：(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於本公司股份未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而須予披露的其他信息，亦無任何有關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項。

全體董事的董事任職資格已獲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核准。彼等任期自2018年4月16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的任期(3年)屆滿之日止。除獨立董事外，董事候選人將不收取任何董事袍金。2017年12月11日，經公司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礎津貼標準為人民幣18萬元(含稅)／年，本公司將向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另行支付津貼人民幣5,000元(含稅)／人／次。

(2) 董事退任：

由於董事會換屆選舉，齊亮先生、胡冬輝女士、王晨陽先生及王守業先生自第二屆董事會選舉獲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將不再擔任董事或任何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彼等已確認與董事會沒有任何意見分歧，亦沒有任何有關彼等離任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交所垂注的事項。

(IV) 選舉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

董事會宣佈，以下人員已獲選舉或重選為第二屆監事會成員(不包括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18年4月16日起至第二屆監事會的任期(3年)屆滿之日止：

股東代表監事：

李士華先生

艾波女士

趙麗君女士

誠如通函所披露，陸亞女士及林煊女士已於本公司在2018年2月22日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獲委任為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彼等將連同股東代表監事構成第二屆監事會，任期至第二屆監事會的任期屆滿之日止。

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簡歷載於本公告附錄二中。

除附錄二所披露者外，監事已確認：(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於本公司股份未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而須予披露的其他信息，亦無任何有關委任監事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項。

全體監事的監事任職資格已獲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核准。彼等任期自2018年4月16日起至第二屆監事會的任期(3年)屆滿之日止。監事將不會就擔任本公司監事的職務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V) 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17年初本公司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3,044,949,100.20元，加上2017年度本公司實現的淨利潤人民幣3,756,795,176.57元，扣除2017年現金分紅人民幣1,304,349,342.84元和支付上年度永續債債券利息人民幣294,000,000.00元，2017年度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5,203,394,933.93元。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及《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2017年度公司淨利潤擬按如下順序進行分配：

- 按照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375,679,517.66元；
- 按照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人民幣375,679,517.66元；
- 按照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準備金人民幣375,679,517.66元；
- 扣減2017年度永續債債券利息人民幣294,000,000.00元。

按上述順序進行提取和扣減後，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3,782,356,380.95元。根據適用的會計政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淨損益不得進行現金分紅。扣除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對可供分配利潤影響後，2017年度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中可進行現金分紅部分為人民幣13,719,464,867.47元。

本公司A股發行的申請已於2018年4月3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並通過。本公司力爭於2018年上半年完成A股發行上市，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第十八條以及相關監管問答規定，公司計劃在境內發行證券，惟尚未提交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予股東大會表決或已取

得股東大會批准但未實施的，應當在該等方案實施後發行。經考慮本公司未來發展和股東利益，股東大會決議將不向股東分配2017年度利潤。為保障合理投資回報，執行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本公司將視乎A股發行上市進程考慮2018年中期利潤分配，屆時將召開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常青

中國北京，2018年4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董軾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

附錄一—第二屆董事會成員簡歷

執行董事

王常青先生

王常青先生，1963年6月生，執行董事、黨委書記、執行委員會主任。王先生於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7年2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自2011年9月起擔任董事長、執行委員會主任；自2011年9月起擔任黨委書記，並自2012年7月起兼任中信建投國際董事；自2017年7月起兼任中安匯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兼職副會長、中國證券業協會投資銀行業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北京證券業協會常務副理事長、上海證券交易所第二屆監事會會員監事、深圳證券交易所理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委員。

王先生自1984年8月至1986年9月任職北京冶煉廠，曾任銅粉分廠副廠長；自1986年10月至1992年11月任職北京市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曾任生產計劃處副處長；自1992年11月至1993年10月任職北京凱寶旅遊食品公司，任董事、副總經理；自1993年10月至1999年9月任職日本大和證券集團北京代表處，曾任股票承銷部負責人；自1999年10月至2005年11月任職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6030）以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30）上市的公司），曾任上海投資銀行部總經理、投資銀行總部副總經理、投資銀行業務行政負責人、董事總經理並兼任企業融資委員會副主任；自2005年11月至2011年9月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執行委員會委員。

王先生於1984年7月自中國東北工學院（現東北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1月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李格平先生

李格平先生，1967年11月生，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李先生於2018年2月加入本公司，自2018年2月起擔任公司黨委副書記，自2018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李先生自1987年7月至1992年6月任中南財經大學教師(期間在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專業學習，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自1992年6月至1996年4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湖北省分行，歷任湖北證券董事會秘書、上海業務部副總經理、深圳證券營業部總經理、資產管理部經理兼研究所副所長；自1996年4月至2000年2月歷任湖北證券總裁助理兼資產管理事業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兼國際業務部總經理、研究所所長、副總裁兼投行部總經理；自2000年2月至2007年12月歷任長江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裁、總裁、黨委委員、黨委副書記，長江巴黎百富勤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諾德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期間在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金融系學習，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自2007年12月至2011年6月歷任長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黨委副書記、董事、總裁，諾德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長江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長江成長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自2011年6月至2012年4月任中國證券業協會秘書長；自2012年4月至2014年2月任中國證券業協會黨委委員、秘書長；自2014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副主任；自2016年12月至2018年2月任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證券機構管理部／保險機構管理部主任。

李先生分別於1987年7月和1992年7月自中南財經大學(現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和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4年7月自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金融系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於2005年起享受國務院頒發的政府特殊津貼。李先生還具有研究員職稱。

非執行董事

于仲福先生

于仲福先生，1970年11月生，非執行董事。于先生自2011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6年8月起擔任副董事長；自2009年5月起擔任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北京國管中心」)副總經理；自2010年5月起擔任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6月起擔任王府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59)上市的公司)董事；自2011年12月起擔任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579)上市的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0月起擔任北京城鄉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61)上市的公司)董事；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92)上市的公司)董事。

于先生自1992年7月至1996年9月曾任北京市石景山區政協科員、計劃經濟委員會科員、工業科副科長；自1996年9月至2003年7月任職北京市經濟委員會中小企業處，曾任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自2003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職北京市經濟委員會企業改革處，曾任副處長(主持工作)；自2003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職北京市國資委，曾任改革發展處(綜合處)副處長，企業改革處副處長、處長；自2013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職北汽福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166)上市的公司)，曾任董事。

于先生於1992年7月自中國北方工業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7月於中央財經大學研修班完成金融學研究生課程並取得結業證書，於2011年7月自中國北京大學與國家行政學院(合作培養)取得公共管理碩士(MPA)專業碩士學位。

董軾先生

董軾先生，1965年3月生，非執行董事。董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7年9月起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398)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98)上市的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10月起擔任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派出董事。

董先生自1988年7月至1998年7月在中國人民銀行稽核監督局工作，任副處長；自1998年8月至2008年9月，歷任國務院稽察特派員總署助理、中央企業工委監事會處長、國務院國資委外事局副局長；自2008年10月至2011年8月任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中國再保險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9月至2017年6月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939)以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上市的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先生於1988年7月自鄭州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2003年1月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法學專業法學碩士學位。董先生具有高級經濟師資格。

張沁女士

張沁女士，1970年8月生，非執行董事。張女士自2018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6年7月起擔任北京國管中心總經理助理、審計監察部總經理。

張女士自1992年8月至1994年9月在天津華豐工業集團公司從事會計基礎工作；自1997年7月至1998年7月在北京市房地產開發經營總公司任會計；自1998年7月至2006年3月任職北京天鴻集團公司，曾任計劃財務部會計、副經理；自2006年3月至2008年4月任職北京首都開發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房產經營事業部財務總監；2008年4月至2010年5月任職北京首開仁信置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0年5月至今任職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曾任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

張女士於1992年8月自北京化工學院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7月自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朱佳女士

朱佳女士，1982年10月生，非執行董事。朱女士自2018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6年10月起擔任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投資管理二部總經理助理。

朱女士自2004年11月至2010年1月曾在東亞銀行(香港)北京分行企業及銀團貸款部、公共關係及資源管理部、風險管理部等任職；2010年1月加入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曾任投資管理部業務經理、投資管理二部業務經理等職。

朱女士於2003年10月自鄭州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7月自美國富特海斯州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2004年11月自英國埃克塞特大學取得金融與投資碩士學位。朱女士於2010年11月取得金融經濟中級職稱。

汪浩先生

汪浩先生，1968年12月生，非執行董事。汪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8年1月起擔任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胡志明市分行行長。

汪先生自1991年7月至2003年4月歷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3988)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88)上市的公司)柳州分行信貸科信貸員、副科長、科長，行長助理、副行長兼信貸管理科科長、副行長(主持工作)、行長、黨委書記；自2003年4月至2004年7月擔任中國銀行桂林分行行長、黨委書記；自2004年7月至2008年10月擔任中國銀行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行長助理、黨委委員；自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擔任中國銀行胡志明市分行副總經理；自2009年12月至2018年1月擔任中國銀行胡志明市分行行長。

汪先生於1991年7月自復旦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2005年9月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波先生

王波先生，1963年5月生，非執行董事。王先生自2018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7年9月起擔任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派出董事；自2017年6月起擔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董事。

王先生自1981年12月至1982年4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牡丹江分行；自1982年4月至2005年5月任職於中國銀行黑龍江省牡丹江分行，歷任信貸科科員、副科長，外貿信貸科科長，營業部主任，副行長、黨組成員、黨委代書記(主持工作)、行長、黨委書記；自2005年5月至2006年7月任中國銀行黑龍江省分行授信執行部總經理；自2006年7月至2009年1月任中國銀行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兆麟支行行長、黨總支書記；自2009年1月至2011年5月任中國銀行黑龍江省分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自2011年5月至2014年10月任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行長助理、黨委委員；自2014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中國銀行內蒙古自治區分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

王先生於2003年12月自黑龍江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3年12月自吉林大學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1990年12月取得經濟師職稱。

徐剛先生

徐剛先生，1969年11月生，非執行董事。徐先生自2017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8年3月起擔任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自2012年12月起擔任前海股權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10月起擔任廈門兩岸股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徐先生自1991年7月至1995年12月擔任中國地質機械儀器工業總公司企業管理部幹部；自1996年1月至1997年7月擔任海南海華高技術工程公司項目副經理；自1997年9月至1997年12月擔任華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項目經理；自1998年2月至2016年1月先後擔任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諮詢部研究經理，資產管理部高級經理，金融產品開發小組副組長、組長，研究諮詢部副總經理、金融組組長、總經理，研究部行政負責人，股票銷售交易部行政負責人，經發管委主任，執行委員會委員等職位；自2011年5月至2016年10月擔任中信期貨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11月至2016年10月擔任中信萬通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現更名為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12年5月至2016年11月擔任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12月至2017年3月擔任青島藍海股權交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15年1月至2016年6月擔任證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擔任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戰略發展部首席研究員。

徐先生於1996年7月及2000年7月自南開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根福先生

馮根福先生，1957年6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自2015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自2000年5月起擔任西安交通大學經濟與金融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自2014年8月起擔任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991)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91)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5月起擔任天茂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627)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6年10月起擔任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70)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

馮先生自1982年7月至2000年4月任職陝西財經學院，曾任學報編輯部主任、主編，工商學院院長、博士生導師；自2000年5月至2016年2月任職西安交通大學，曾任經濟與金融學院院長；自2002年5月至2004年5月擔任中國科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035)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02年4月至2006年4月擔任陝西金葉科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812)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0年3月至2015年6月擔任陝西烽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61)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擔任中航飛機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768)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08年4月至2014年5月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758)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08年5月至2014年12月擔任陝西廣電網絡傳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31)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07年3月至2014年9月擔任陝西航天動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343)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5年8月至2017年3月擔任西安寶德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023)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

馮先生於1982年7月自中國陝西財經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88年7月自中國陝西財經學院取得碩士學位，於1997年7月自中國陝西財經學院取得博士學位，1993年起享受國務院頒發的政府特殊津貼。

朱聖琴女士

朱聖琴女士，1976年12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女士自2015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自2013年7月起擔任北京匯源先鋒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4年8月起擔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86)上市的公司)執行董事；自2016年8月起擔任北京匯源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2016年9月起擔任佳美利雅(天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7年8月起擔任博納影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朱女士於1996年加入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並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市場部經理、投資部副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運營小組負責人以及集團副總裁；自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擔任日升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5年10月至2017年11月擔任先鋒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朱女士於2007年9月自中國長江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6年1月自中國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戴德明先生

戴德明先生，1962年10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先生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自1996年7月及1997年1月起分別擔任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教授、博士生導師；自2015年2月起擔任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2016）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5年6月起擔任青島海爾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690）上市的公司）董事；自2015年9月起擔任北京首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376）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6年5月起擔任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2588）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8年3月起擔任中國電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669）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戴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會計學會副會長。

戴先生自2007年6月至2013年6月任職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分別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939）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上市的公司），曾任外部監事；自2007年12月至2014年6月擔任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766）和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766）上市的公司），於2015年與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更名為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1年5月至2016年10月擔任山西太鋼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825）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擔任北京信威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485）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02年5月至2007年4月擔任啟迪古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紫光古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90）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

戴先生於1983年7月自中國湖南財經學院(現湖南大學)取得經濟學(工業財務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於1986年10月自中國中南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於1991年6月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白建軍先生

白建軍先生，1955年7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白先生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自2013年6月起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四川新網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1987年7月起於北京大學任教，擔任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實證法務研究所主任、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

白先生自1991年9月至1992年10月任職美國紐約大學，曾任客座研究員；自1996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職日本新瀉大學，曾任客座教授。自2010年11月至2017年2月擔任北京博雅英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新三板(股份代號：430082)掛牌的公司)獨立董事。

白先生於1987年7月自中國北京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於2003年6月自中國北京大學取得法學博士學位。

劉俏先生

劉俏先生，1970年5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自2006年3月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專家評審委員會委員；自2007年9月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博士後站指導導師；自2010年12月起歷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金融學和經濟學教授、博士生導師、副院長、EMBA中心主任、院長；自2011年9月起擔任中國證監會博士後站指導導師；自2011年9月起擔任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後站指導導師；自2012年9月起擔任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博士後站指導導師；自2015年7月起擔任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185)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08)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劉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證監會第十七屆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

劉先生自2000年9月至2001年11月任職香港大學，曾任經濟金融學院助理教授；自2001年12月至2003年7月任職麥肯錫公司，曾任亞太公司金融與戰略諮詢中心諮詢顧問；自2003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職香港大學，曾任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助理教授、副教授(終身教職)；自2014年10月至2017年7月擔任和諧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劉先生於1991年7月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應用數學理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4月自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現中國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取得國際金融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0年6月自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劉先生於2013年12月獲得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傑出青年獎，於2014年12月獲教育部長江學者特聘教授稱號。

附錄二—第二屆監事會成員簡歷

李士華先生

李士華先生，1959年11月生，監事、黨委副書記。李先生於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4年4月起擔任監事會主席，自2014年6月起擔任黨委副書記，並自2011年5月起兼任中信建投期貨監事會主席。李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自律監察專業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自1985年12月至1997年9月任職中國工商銀行，曾任衡水分行營業部副主任、主任(正科級)、河北省分行技改處副處長；自1997年9月至2005年11月任職華夏證券，曾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綜合管理部總經理；自2005年11月至2014年4月曾擔任本公司綜合管理部總經理、總裁辦公室行政負責人、執行委員會委員、董事會秘書、紀委書記。

李先生於1995年6月自中國河北教育學院取得本科學歷，於1998年4月自中國社會科學院取得研究生學歷。

艾波女士

艾波女士，1971年2月生，監事。艾女士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12年2月起擔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紀檢監察部高級經理；自2017年11月起擔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機關紀委書記。

艾女士自1991年7月至2008年5月任職監察部辦公廳機要秘書處、中央紀委監察綜合室、中央紀委第二紀檢監察室，曾於2005年9月至2008年5月期間擔任中央紀委第二紀檢監察室副處長；自2010年1月至2016年3月任職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曾任派出監事(派往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艾女士於2015年6月自中國昆明理工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於2014年6月取得註冊企業風險管理師資質。

趙麗君女士

趙麗君女士，1963年10月生，監事。趙女士自2018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17年1月起擔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辦公室副總監。

趙女士自1986年7月至1996年11月歷任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學工部見習助教，社會科學系助教、講師；自1996年11月至2006年12月歷任哈爾濱工程大學黨委宣傳部副部長(於1997年9月被評為副教授)、新聞中心主任(2001年1月起兼)、黨校副校長兼機關黨委副書記(於2004年9月被評為教授)；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7月任國防科工委政策法規司調研員；自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歷任國防科工局直屬機關黨委調研員、黨委辦公室主任；自2010年3月至2017年1月歷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人力資源部高級經理、黨務管理組組長，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黨委辦公室高級經理、黨建工作組／機關黨委辦公室組長(其間：自2012年1月至2017年1月兼任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派出監事(派往光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趙女士於1986年7月自黑龍江大學法律系取得法學學士學位；於2006年3月自哈爾濱工程大學取得經濟法學專業法學碩士學位。趙女士於1989年9月取得中國律師資格。

陸亞女士

陸亞女士，1966年2月生，職工代表監事、風險管理部行政負責人。陸女士於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8年1月起擔任風險管理部行政負責人，自2011年3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自2009年8月起兼任中信建投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監事；並自2017年11月起兼任中信建投投資有限公司監事。陸女士自2011年8月至今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財務會計與風險控制專業委員會會員。

陸女士自1988年8月至1990年8月任職於中國人民大學；自1993年7月至1993年12月任北京房地產信託投資公司證券營業部會計主管；自1994年1月至1994年6月任中國證券市場研究設計中心研發部分析師；自1994年7月至1995年8月任北京京都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自1995年9月至2005年11月任職華夏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稽核部高級審計師、證券投資部業務主管、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助理；自2005年11月至2007年12月任本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助理。

陸女士於1988年7月自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3年6月自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93年獲得註冊會計師資質，於1999年獲得高級會計師任職資格。

林煊女士

林煊女士，1972年2月生，職工代表監事、公司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林女士於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5年11月至今歷任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助理、總監、執行總經理、董事總經理，自2018年4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

林女士自1997年4月至2005年11月任職華夏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投資銀行部、併購業務部業務董事、總經理助理。

林女士於1994年7月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6月自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9年7月自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在職攻讀)，並於2004年獲得A股保薦代表人資格。